2018年北京中教仪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指南细则

北京中教仪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秉持“源于教育，服务教育”的理念，坚持求实创新的精神，以”业界尊敬，永续经营“作为公司长期发展的愿景，专注教育行业客户，积极为教育用户提供各类优质教学资源及产品，迄今为止，已经与国内逾千所高校及职业院校建立了广泛的业务联系与合作关系。

为落实教育部关于产学合作的项目，加强公司和高校之间的技术和学术交流，以企业资源支持高校教育教学改革，北京中教仪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响应教育部号召，拟在“机器人工程”、“工程创新”、“自动化”等几个方向上，支持高校的人才培养和专业综合改革。有关具体描述和申报指南如下：

一、建设目标

在教育部指导下，开展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包含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师资培训、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新工科建设四大类。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项目围绕目前工科发展技术领域，包括机器人工程、自动化、机电工程、工程创新等方向，将依据资源优势和资金优势，指导学校和学院打造示范型实训基地和高端实验室，并且为实验室使用提供师资培训的技术支持。师资培训依托专业团队和行业内专家资源整合优势，协助培育从事一线教学工作的优秀教师。创新创业教育改革主要面向高校，支持高校建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实践训练体系、创客空间、项目孵化转化平台等，支持高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新工科建设面向当前快速发展的机器人工程、虚拟仿真、自动化、机械工程及自动化、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车辆工程、机电技术等新方向与高校在课程、教材、实验室共建等方面进行全方位的合作。

二、项目内容

**（一）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

拟立20个项目，面向机器人工程、虚拟仿真、自动化、机电工程、工程创新等方向，公司将依据资源优势，指导学校和学院打造示范型实践基地和高端实验室，并且为实验室使用提供师资培训的技术支持。在院校提供场地的前提下，提供专业设备、软件环境等实践条件建设资助，通过该项目为合作院校提供课程研讨、技术交流、技术竞赛、项目开发等活动支持。

**（二）师资培训项目**

拟设立9个项目。围绕工科产业技术热点，针对面向机器人工程、自动化、机电工程、工程创新等方向，协助提升一线教学教师的技术和课程建设水平。

**（三）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拟设立9个项目，面向高校开展创新创业教育合作计划，共建创新创业教育教学实践课程、创新创业教育实践教材、建设创新创业教育基地、举办创新创业教育研讨会等，开展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的创客教育。

**（四）新工科建设**

拟设立20个项目，为深化工程教育改革，推进新工科的建设与发展，配合高校开展新工科研究和实践，在当前快速发展的机器人工程、虚拟仿真、自动化、机械工程及自动化、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车辆工程、机电技术等新方向与高校在课程、教材、实验室共建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合作。

三、申报条件

**（一）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

（1） 项目针对本科院校工科和创新创业学院等相关院系；

（2） 项目需由学校或学院指定负责人进行申报；

（3） 申报院校提供实训基地建设方案；

（4） 优先考虑参与教育部实践条件建设项目的院校；

**（二）师资培训项目**

与伙伴高校合作举办师资培训与课程建设研讨班，培养一批能开展新兴科技领域教学工作的教师，助力高校新兴科技领域的人才培养。

（1） 项目申报人为各学院的工科类专业的相关专业负责人及骨干教师，项目立项后建设周期1年；

（2） 申报学校的领导应积极支持教学创新和人才培养，优先考虑具有创新发展思路的试点合作院校专业；

（3） 具备专业师资培训工作组织能力的院校，将指定该院校作为相关专业的师资培养组织方，将给与一定的经费支持。

（4） 申报组织培训的院校应该具备申报项目的专业特长和专业优势，能够牵头组织相关技术的培训，并向其他学校开放。

请注意：每位老师请申报上述项目中的一项，不鼓励多项申报。对于之前3年内已经获得同类资助的老师，不再接受申报。欢迎进行错开申报，即选择申报其它未获得过该类资助的项目类型。

**（三）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1） 本项目面向全国的全日制本科院校，院校中开设工科类专业，具备创新创业教育环境；

（2）已成立专门负责创新创业教育的“创新创业学院”或相关机构；

（3）优先考虑已开设创新创业教育课程，有开展创新创业实践和创客教育的场所，不小于200平米；

（4） 项目申报者需要以下内容进行申报：创新创业教育的课程体系建设、创客空间建设、规划孵化基地建设、项目孵化平台建设。

**（四）新工科建设**

（1） 项目针对本科院校工科和创新创业学院、自动化等相关院系；

（2） 项目需由学校或学院指定负责人进行申报；

（3） 申报院校提供实训基地建设方案；

（4） 优先考虑参与教育部实践条件建设项目的院校；

四、建设要求

**（一）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

（1） 针对工科类专业的需求开展教学实践，建设周期2年；

（2） 申请学院需要提供详细的实训基地/实验室建设规划和投入规模；

（3） 学院需要提供完整的实践实验训练方案和配套资料；

**（二）师资培训项目**

立项一年之内至少组织实施一次师资培训。

**（三）创新创业教育改革**

（1）每年参与创新创业教育的学生数量总数不低于100人；

（2）申报项目需提供创新创业教育建设方案，创新教学计划等。

（3）申报项目完成后需在本学校试点开设，试点完成后须向所有高校公开。

**（四）新工科建设**

（1） 针对工科类专业的需求开展教学实践，建设周期2年；

（2） 申请学院需要提供详细的实训基地/实验室建设规划和投入规模；

（3） 学院需要提供完整的实践实验训练方案和配套资料；

五、支持办法

拟支持20项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建设项目、20项新工科建设项目、9项师资培训项目和9项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建设周期均从立项日起为期2年。

1.经费：拟资助入选的实践条件和实践基地、新工科建设项目每个项目价值3万元人民币的软硬件支持，拟资助入选的师资培训项目每个1万元人民币经费支持，拟资助入选的创新创业教育改革项目每个项目1万元人民币的经费支持。

2.为立项项目提供必要的支持。在项目开展的一年期内，保持双向沟通和交流，促进建设项目的顺利进行。

3.在项目结束之际，进行项目评审。目的是对项目进行总结，巩固建设成果，并为公开共享建设成果给所有学校做准备。

六、申请办法

1.申报者应填写《2018年北京中教仪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申报书》。

2.项目申报人须在2019年01月31日前在教育部协同育人项目网站<http://cxhz.hep.com.cn/> 完成申报，并上传加盖院系公章的PDF格式电子文档申请书。若有任何疑问，请致电：01068460066杨永军 。

3.北京中教仪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于2019年01月组织专家进行申报项目评审，并公布入选项目名单。

4.北京中教仪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与项目主负责人所在学校签署立项项目协议书。立项项目周期为两年，所有工作在立项项目协议书签署后两年内完成。项目负责人提交结题报告，北京中教仪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将对项目进行验收。

有关本申报说明和申报表格式，请参见网址：

北京中教仪人工智能科技有限公司网址： <https://www.cedutech.com>

协同育人项目网址：<http://cxhz.hep.com.cn/>